

说是有“双气” 燃气在哪里

一市民看房“太粗心”惹烦恼 房产中介表示将积极协调

本报12月23日热线消息

(记者 郁恒吉)兰山区的上官先生最近遇到了一件烦心事,11月份他通过房产中介购买了一套二手房,买房时中介表示房子带双气,可搬进后却发现没有燃气,这让他很是郁闷。

上官先生告诉记者,11月中

旬,他通过一家房产中介公司购买了一套二手房,当时中介公司介绍房子时表示有燃气、暖气,并精装修过,感觉符合自己的条件后,便按照规定办理了相关过户手续。

“当时,买房前跟着中介去看房时并没在意是否有双气,不料办完所有手续后才发现没有燃气。”

上官先生说,当时中介明确表示有双气,不知为何没有燃气,后来他与中介联系多次但一直未得到明确答复。

23日下午16时许,记者联系了该房产中介负责人王经理,他告诉记者,当初原房主跟他们介绍房源时表示有双气,便按照他的说法

与购房者说了。

“该幢楼上有燃气管道,只是接通到户需要交纳开口费。当时,店里工作人员带着上官先生去看了多次,他自己也并没在意,搬进去之后才发现没有燃气。”王经理说,他们正积极协调,对于应承担的责任会承担。

暖气“被享受”

断电是何理?

律师:享受暖气就该交费

物业做法也有不妥

本报12月23日热线消息 (记者 郁恒吉)没交暖气费,家里就要停电?对此,家住启阳小区的杜先生表示很难接受。物业公司则表示,停电是想让一些享受暖气的业主尽早交上暖气费。

23日上午,家住启阳小区的杜先生告诉记者,家里不知何因突然停电了,后来他到小区物业了解情况,得知是因为没交暖气费的原因。

“我是去年搬进小区的,今年10月底小区物业开始征收暖气费,由于没有供暖打算,便没有交纳暖气费。”杜先生说,供暖前他曾看到小区张贴的通知,通知上说需要供暖的业主到物业交纳暖气费,对于不想供暖的业主该怎么办,通知中并没有明确说明,因此他也没有专门告知物业。

23日下午,记者联系该小区物业公司。一位姓吴的工作人员告诉记者,他们确实给部分业主断了电,但实属无奈之举。“今年供暖前,我们已经征集了业主意见,只有十几户业主表示不需供暖,我们便进行了统计。”

该工作人员表示,对于明确告诉物业不要供暖的业主,他们全部停了暖,剩余的其他业主我们全部供了暖。因此,一些未做特别说明的业主就享受了暖气,这些业主是该交费的。此次停电只是想让这部分业主尽早交上暖气费。

随后,记者咨询了临沂三禾律师事务所单律师。他表示,如果业主没有交费而享受了暖气,按照规定就需要交纳暖气费,而物业不交暖气费就断电的做法有所不妥,双方尽量协商解决。



护栏遭黑手

12月23日,在新华路与银雀山路交会西50米,一隔离护栏惨遭破坏,给市民出行带来不便,希望相关部门尽快予以维修。

记者 徐升 摄



QQ群:

88467806

网友丽丽丝雨:我四天前在通达路和解放路口捡到了一张驾驶证和一张身份证,失主身份证上的地址是河东区郑旺镇前洪瑞村,名字叫朱孔达,驾驶证才刚领了一个月,希望能尽快找到失主。

网友飞鱼鸟:最近我经常接到一家保险公司的邀请,要求去参加他们的活动,而且业务员几乎天天打电话,很是烦人。业务员做业务无可厚非,但最好考虑一下他人的感受。

路先生 156*****500

:通达路站前商场站牌处的公交港湾经常被一些客运三轮车“占据”,路过此处的公交车根本没法进港湾,乘客上下车也很不方便,而且每当上下客时很多三轮车主蜂拥而上争抢客源,场面很乱。

张先生:罗庄区商业街路沂罗药店门前,电线杆上有一个监视仪表箱太低,而且长时间开着门,给行人带来不便,希望有关部门能处理一下。

网友阿弥陀佛:沂蒙路与砚池街交会西50米,有一条沟贯穿整条路,宽30厘米,深10厘米,最深处有20厘米,有2个多月了,给车辆出行带来不便。

记者 吴慧 整理